

证券代码：300005

证券简称：探路者

公告编号：临 2022-043

##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探路者	股票代码	3000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飞	张泽源	
电话	010-81788188	010-817881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科技园 28 号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科技园 28 号	
电子信箱	zhang.zhifei@toread.com.cn	zhang.zeyuan@toread.com.cn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4,709,952.42	409,202,096.78	1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969,253.94	14,241,629.04	4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99,959.43	2,665,302.43	-47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141,090.34	5,158,433.61	-1,24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7	0.0161	47.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7	0.0161	47.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67%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1,270,904.31	2,525,100,360.20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78,242,613.98	2,162,419,799.58	0.7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通域合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通域高精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0%	68,921,672	0		
盛发强	境内自然人	7.43%	65,636,237	0		
北京通域众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5%	51,691,257	0	质押	51,691,257
王静	境内自然人	5.12%	45,252,669	0		
宁波百益轩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44,185,109	0	质押	5,500,000
上海芯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22,762,566	0		
蒋中富	境内自然人	2.50%	22,061,453	0		
李润渤	境内自然人	0.96%	8,484,278	0		
#上海蓉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蓉玥青鸾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7,577,400	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7,08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通域众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与北京通域高精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百益轩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股东盛发强先生与王静女士系一致行动人，股东蒋中富先生配偶与王静女士为姐妹关系，股东李润渤先生为盛发强先生的外甥；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上海蓉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蓉玥青鸾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577,4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芯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北京芯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根据《有关北京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支付完成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交割手续；补偿义务人已按照相关约定完成公司股票在购买。

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11.8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79,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655%，成交总金额为 4,405,380 元（不含交易费用）。